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 年 1 月

2025 年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关于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制定全区与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相关的经济、技术和产业的规定及措施，并监督指导执行。

（二）组织编制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考核标准，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监督区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编制区内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负责辖区绿化设计、建设、保护和管理。负责城市绿线管理，编制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和动植物多样性保护规划。负责制定全区园林绿化和林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指导、监督、实施。

（三）负责督促、指导、协调全区各街道（乡）城市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园林绿化和林业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赋权街道除外）。负责本单位及所属执法队伍（含执法辅助人员）的规范化建设。实行集中执法和专业执法相结合，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行政执法职责。

（四）负责城市综合管理。承担对辖区市容、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

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实施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负责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事项。

（五）负责管理权限内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城市道路占用、挖掘的行政管理、路政执法、开挖恢复。负责全区管理权限内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管理、检测评估、巡视检查、日常维护和环境综合治理，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区管桥梁安全管理责任。负责管理区管桥梁、隧道信息管理系统和技术档案。负责区级平台投资的新增桥梁、隧道接管移交工作及移交后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建成交接后的市容环境及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区城市道路井（沟）盖、架空管线、城市家具的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区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按照规定的职责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热力日常监管和执法工作。

（七）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制定环境卫生工作标准、作业规范和考核办法，并指导、监督和实施。负责环卫设施设备的采购和使用管理。负责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处理运营监管工作。负责对辖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的指导、督促和检查。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责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负责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

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违法建设、验收合格后未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又进行建设或者改造的违法建设，以及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建设查处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督查和考核。负责查处擅自改变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开窗等违法违规行为。指导、协调、督查和考核各街道查处装饰装修活动中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行为，及擅自下挖建筑物内底层地面、擅自将临街住宅改为经营场所行为。配合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行动。负责按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职责查处违法建设。

（九）负责区管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十）负责城市管理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新技术引进。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负责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等非机动车的停放秩序管理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信息发布和交通战备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研究制定全区有关交通运输管理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依法规范管理交通运输市场。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的生产、技术、经济资料的汇总。负责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审查和运营监管。负责交通

运输突发事件及交通防汛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承担全区国防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推进社会绿化，组织开展全区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建设绿化生态体系，开展义务植树和森林资源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制定全区全民义务植树的实施办法和措施，编制全民义务植树年度计划，并对全民义务植树绿化进行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和总结。负责发展林业产业、指导乡村生态振兴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种苗生产、经营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

（十三）负责监督全区机关、团体、学校、厂矿、企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园林、林业行业的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定额标准。负责对辖区公共绿地、道路绿地、防护绿地、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绿地、风景林地、生产绿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进行指导。

（十四）负责检查指导辖区绿地的保护和现有绿地、规划绿化用地的控制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绿地资源调查，建立资源档案，开展资源检查。负责对辖区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的绿地指标进行管理。负责报建程序中绿地率的审核工作。负责区政府投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和养护的招投标、工程质量和验收工作，建立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信用体系。

（十五）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

负责各类建设项目配套绿化设计方案审查和竣工审验工作。负责因建设或其他需要占用绿地、树木砍伐、修剪、移植树木、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等事项的审核工作，并负责监管有关违章行为。

（十六）负责检查指导全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对已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绿地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附属绿地养护工作进行技术指导。负责指导植物修剪、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负责区属公园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对区属公园的绿化养护、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秩序、文明游园、安全稳定等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开展公园文化活动和科普教育工作。

（十七）负责编制城市园林绿化和林业行业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园林科研，推广科技成果。负责园林和林业科技、人才等工作。组织开展科学研究、技术推广、质量监督和标准化等工作。组织实施园林和林业系统有关对外交流与合作事项。负责协调行业协会、学会的工作。

（十八）负责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评价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森林病虫害和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负责对全区森林资源限额采伐的编报，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以及木材加工、经营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依法承担建设项目征用、占用林地初审报批工作。负责组织、指导推进林业改革工作。负责区林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九）贯彻执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管理的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等工作。

（二十）负责组织协调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指导宣传教育、防火巡护、火源管理和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承担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辖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和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全区园林绿化、林业的监管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城市绿化和林业国有资产和各项资金。负责组织辖区园林绿化、林业的宣传工作。负责辖区园林绿化、林业的普查、统计和绿化信息的收集工作。承担组织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的招投标工作。

（二十二）负责全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有关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二十三）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93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909.51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932.28	本年支出合计	24932.2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4,932.28	支 出 总 计	24932.2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单位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932.28	24932.28	249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4932.28	24932.28	249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4932.28	24932.28	249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单位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932.28	1162.24	2377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22.7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7	22.7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7	22.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09.51	1139.47	23770.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76.04	1139.47	1036.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05.82	1139.47	66.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	0.00	5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	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0.22	0.00	460.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0.00	0.00	5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0.00	0.00	51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23.47	0.00	22223.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23.47	0.00	22223.4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932.28	一、本年支出	24932.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3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909.5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932.28	支 出 总 计	24932.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932.28	1,162.24	913.94	248.30	23,77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22.77	0.00	22.7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7	22.77	0.00	22.7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7	22.77	0.00	22.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09.51	1,139.47	913.94	225.53	23,770.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76.04	1,139.47	913.94	225.53	1,036.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05.82	1,139.47	913.94	225.53	66.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	0.00	0.00	0.00	5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	0.00	0.00	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0.22	0.00	0.00	0.00	460.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0.00	0.00	0.00	0.00	5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0.00	0.00	0.00	0.00	51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23.47	0.00	0.00	0.00	22,223.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223.47	0.00	0.00	0.00	22,223.47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932.28	1,162.24	913.94	248.30	23,770.04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4,932.28	1,162.24	913.94	248.30	23,770.04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4,932.28	1,162.24	913.94	248.30	23,770.0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62.24	913.94	248.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1.01	851.0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0.15	140.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85	165.85	0.00
30103	奖金	342.12	342.1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3	58.9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4	32.0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8	26.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4	9.8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20	75.2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02	0.00	247.02
30201	办公费	1.15	0.00	1.15
30205	水费	3.50	0.00	3.50
30206	电费	10.00	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80	0.00	2.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5.24	0.00	125.24
30213	维修（护）费	1.27	0.00	1.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9	0.00	12.09
30229	福利费	7.11	0.00	7.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3	0.00	26.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3	0.00	57.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3	62.9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2.93	62.9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8	0.00	1.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8	0.00	1.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3,770.04	23,77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3,770.04	23,77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3,770.04	23,77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3,770.04	23,77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17	市政设施景观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0	城市综合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460.22	46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2	城镇垃圾处置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7,779.37	7,779.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3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5	道路清扫保洁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9,994.80	9,9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6	餐厨垃圾收运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570.00	5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9	城管日常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66.35	6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46	城管执法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47	环卫业务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04.30	10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62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5051T000000106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3,675.00	3,6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2月18日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填报人	郑琴		联系电话		027-8710996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3794.75	100.00%	35164.83	33460.7
		财政专户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合计	43794.75	100.00%	35164.83	33460.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3152.89	30.03%	9969.15	10399.57
		运转类项目支出	3299.06	7.53%	3481.34	3060.4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7342.80	62.43%	21714.34	20000.72
合计		43794.75	100%	35164.83	33460.7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政府关于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组织编制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考核标准，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含协管员）规范化建设。实行集中执法和专业执法相结合，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城管部门的执法职责。 4、负责城市综合管理。 5、负责管理权限内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的监督管理工作理。 6、负责全区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 7、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工作。 8、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 9、负责区管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10、负责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等非机动车的停放秩序管理和日常监管工作。 11、负责城市管理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新技术引进。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 12、负责编制区级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业统计工作。 13、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各街（乡）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 14、贯彻执行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研究制定全区有关交通运输管理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信息发布和交通战备工作。 15、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负责全区客货运输服务业的备案管理。 16、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经营及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的监督管理。 17、负责本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的有关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1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市、区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承担的市、区政府工作报告责任事项和区委、区政府下达的任务目标，大力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坚持精治、法治、共治原则，强基础、优机制、抓创新、重治理、促满意，全面提速提质提标提能，持续改善城市环境和形象，提升精致洪山区建设水平。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	特定目标类	1159.99	1159.99	城市综合管理与行政执法	
	城乡环境卫生管理	特定目标类	19598.57	19598.57	城乡道路清扫与保洁、城镇垃圾处置	
	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特定目标类	2822	2822	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城乡道路修复与挖	
	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	特定目标类	3762.24	3762.24	园林绿化养护与监管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 目标2：城乡环境卫生管理 目标3：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目标4：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		目标1：完成年度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工作 目标2：完成年度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目标3：完成年度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工作 目标4：完成年度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工作			

长期目标1:	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业用气场所日常巡查	季度/次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三级供应站点日常巡查	月 /次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监管投诉率	10%及以下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件按时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减少城市管理问题负面清单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计划标准
	城乡环境卫生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道路清扫次数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每日道路清洗次数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日不少于3次、人行道清洗每周不少于3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全区楼宇亮化灯具维护及巡查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定期巡查、检测桥隧座数	≥8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景观灯保持完好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修复道路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自管桥隧设施安全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破损及时修复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591.83万平方米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居民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1:	完成年度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安全宣传	31次	17次	24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商业用气场所日常巡查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级供应站点日常巡查	每月 /1次	每月 /1次	每月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油烟、噪声检测次数	158次	>135次	≥13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交通运输各类行业管理检查人次；	3620人次	≥2000人次	2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方巡查巡查出分析报告	/	30次报告	≥3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篇数	615篇	300篇	/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监管投诉率	10%及以下	10%及以下	10%及以下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件按时完成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区内各类违法建设，提升社会满意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比去年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完成年度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道路面积(万㎡)	819.16万平方米	819.16万平方米	预计827.2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1次/日	1次/日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资料印制数量	11万册	≥4万张/册	/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有害垃圾收集处置点位	38个	78个	/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收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7.30%	≥95%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辖区内环卫公厕管理维护数量	146	148	154座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9.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置,对自然环境零污染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完成年度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面积	6.4万平方米	5万平方米	5.7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路面挖掘恢复面积	262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2200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应急保障道路修复面积	5.2万平方米	3.75万平方米	4.5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上级督办道路修复面积	1.2万平方米	0.5万平方米	1.01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数量指标	桥梁检测座数	100%	100%	100%	约定座数
		质量指标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电梯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0%	按相关国家标准执行
		质量指标	修复道路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质量指标	自管桥隧设施安全	≥98%	≥98%	≥98%	安全通行
		时效指标	道路破损及时修复率	95%	95%	95%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大城管年终考核排名	第七	第六	至少前六	结合前几年大城管年终考核成绩进行预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完成年度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3879	3752.63	3762.24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574.98平方米	≥591.83万平方米	≥600万平方米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行道树养护数量	≥7万株	≥7万株	≥7万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	0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	项目代码	42011125051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
项目负责人	城管执法局机关及下属二级单位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8710996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项目的政策依据：《市城管执法委关于印发推进全市500处规范外摆经营点位工作方案的通知》、《2024年全市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 项目旨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使城管工作信息化建设水平不断提高，保障城管应急指挥调度设备全天候通畅，确保群众投诉有渠道，投诉后有回音，提高群众满意率。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城管执法工作； 2. 交通行业监管； 3. 城市综合管理等；		
项目总预算	1159.99	项目当年预算	1159.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2027.34万元，2024年预算1373.54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减少大城管大城管舆情处置和城管媒体制作、微信督办小程序等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159.99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9.9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39.4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59.99
	1.城管日常管理		66.345
	2.城市综合管理		460.22
	3.城管执法经费		10
	4.城市综合管理-应急调度中心		173
	5.城市综合管理-运管中心		20
	6.交通行业监管		247
	7.交通运输行业第三方安全检查		12
	8.邮政快递安全生产运行工作经费		12
	9.治超外包服务		38
10.城管执法经费-执法大队		121.42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2		330		
12319热线、市长热线、区长专线等平台下发的投诉案件办理		1		130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1		24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做好城管执法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做好城管执法工作，保障燃气安全无事故，确保辖区内燃气平稳供应，提高群众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安全宣传	24次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商业用气场所日常巡查	季度/次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三级供应站点日常巡查	月 /次	《城市综合管理考核评分细则》	
		数量指标	每天专职人员值守督导通平台	每日8点至凌晨12点值守督导通平台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油烟、噪声检测次数	≥130	全年实际检测次数	
		数量指标	交通运输各类行业管理检查人次	2000人次	依据往年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监管投诉率	10%及以下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调度投诉件按时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减少城市管理问题负面清单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安全宣传	31次	17次	24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商业用气场所日常巡查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级供应站点日常巡查	每月/1次	每月/1次	每月/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油烟、噪声检测次数	158次	>135次	≥13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交通运输各类行业管理检查人次；	3620人次	≥2000人次	2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方巡查巡查出分析报告	/	30次报告	≥3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篇数	615篇	300篇	/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监管投诉率	10%及以下	10%及以下	10%及以下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件按时完成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大众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8710996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关于改进全市城市管理考评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4〕40号）、《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建立生活垃圾处置市区共担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5〕144号）、《武汉市公共厕所保洁与服务规范》等。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是城市基础性公益事业，本项目旨在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升城市良好形象，有效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 2. 道路清扫与保洁； 3. 城镇垃圾处理等；			
项目总预算	19598.57		项目当年预算	19598.5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16193.13万元，2024年预算16193.13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9598.5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98.5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791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9598.57
	1.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			100
	2. 城乡社区道路清扫保洁			9994.8
	3. 城镇垃圾处置			7779.37
	4. 餐厨垃圾收运管理			570
	5. 环卫业务经费			104.3
	6. 公厕管理与维护			1000
7. 环卫业务经费-环卫中心			50.1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环卫作业市场化道路清扫保洁	约827.2万平方米		7987.01		
垃圾转运站运维费	6个转运站		1185.885		
北斗系统监管费用	1年		21		
环卫人工保洁监管平台维护费用	1年		3		
41102垃圾分类服务	1项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成全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工作，提升环卫卫生情况，营造生活垃圾分类氛围，持续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全局117条、清扫保洁总面积为840.56万平方米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工、生活垃圾收运工作，主次干道环卫质量进一步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道路面积（万㎡）	约827.2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道路清扫次数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道路清洗次数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日不少于3次、人行道清洗每周不少于3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辖区内环卫公厕管理维护数量	158座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置，对自然环境零污染	持续保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道路面积（万㎡）	819.16万平方米	819.16万平方米	预计827.2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1次/日	1次/日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资料印制数量	11万册	≥4万张/册	/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有害垃圾收集处置点位	38个	78个	/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收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7.30%	≥95%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辖区内环卫公厕管理维护数量	146	148	154座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9.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置，对自然环境零污染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003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87109956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提升洪山区城市立面以及路面环境；2.《市城管委关于市政道路年度维修经费测算暂行标准的通知》武城管[2014]5号；3.《洪山区城市桥梁地下通道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武汉市城市桥隧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220221 关于做好2022年度桥隧检测、问题处置和应急演练等工作的通知》《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关于印发中小型城市桥梁下放区级管养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汉市城市桥梁隧道安全管理条例》《武汉市桥梁隧道养护技术规程》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城乡道路修复挖掘 2.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3.桥隧安全管理等		
项目总预算	2822	项目当年预算	28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预算2892万，2024年预算2434.05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增加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配套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82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82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822
	1.市政设施景观管理		510
	2.城乡道路桥梁修复挖掘		1128.92
	3.电梯维保		62
	4.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		500
	5.井盖应急维修服务(2024年)		200
6.桥隧安全管理		421.08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1106-门面招牌、户外广告、景观灯光管理服务		1		130	
A1106-门面招牌、户外广告、景观灯光管理服务		1		40	
A1106-门面招牌、户外广告、景观灯光管理服务		1		160	
A1106-门面招牌、户外广告、景观灯光管理服务		1		60	
A1105-道路桥梁维护与检测评估服务		1		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升洪山区城市立面以及路面环境，完成市政道路日常应急维修工作，提升人民生活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1		提升洪山区城市立面以及路面环境，保质保量完成市政道路应急抢修及日常维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全区楼宇亮化灯具维护及巡查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面积	5.7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路面挖掘恢复面积	2200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巡查桥隧座数	≥80	目前在册
		数量指标	定期检测养护桥隧（座）	≥80	目前在册
		质量指标	景观灯保持完好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修复道路验收合格率	98%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质量指标	电梯维修合格率	100%	按相关国家标准执行
		质量指标	自管桥隧设施安全	≥98%	安全通行
		时效指标	道路破损及时修复率	95%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城管年终考核排名	至少前六	结合前几年大城管年终考核成绩进行预测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亮灯频次	每天	重点区域每天亮灯；其他区域节假日亮灯	节假日亮灯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面积	6.4万平方米	5万平方米	5.7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路面挖掘恢复面积	262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2200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应急保障道路修复面积	5.2万平方米	3.75万平方米	4.5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实际与洪山区道路面积制定
		数量指标	上级督办道路修复面积	1.2万平方米	0.5万平方米	1.01万平方米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数量指标	桥梁检测座数	100%	100%	100%	约定座数
		质量指标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电梯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0%	按相关国家标准执行
		质量指标	修复道路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质量指标	自管桥隧设施安全	≥98%	≥98%	≥98%	安全通行
		时效指标	道路破损及时修复率	95%	95%	95%	结合前几年工作进行预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大城管年终考核排名	第七	第六	至少前六	结合前几年大城管年终考核成绩进行预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养护及监管	项目代码	42011125051003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李海涛	联系电话	87870947
项目属性	一般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由于机构改革原因，园林局整体并入城管局，根据园林局原有职能，新增该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园林局管养经费； 2.公园管理中心项目经费； 3.质监站（林防中心）项目经费；		
项目总预算	3762.24	项目当年预算	3762.2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由于机构改革，该项目为本年新增项目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度新增了养护面积，且根据职能划分，新建该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762.2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2.2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7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762.24
	1.绿化管养经费		3675
	2.公园管理中心项目经费		4.82
	3.质监站项目经费		82.42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林业采购	1	36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成园林绿化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园林绿化相关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3762.24元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591.83万平方米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居民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3879	3752.63	3762.2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道树养护数量	≥7万株	≥7万株	≥7万株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574.98平方米	≥591.83万平方米	≥591.83万平方米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	0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24932.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96.99 万元，增长 16.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武汉市洪山区园林局整体并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新增绿化养护经费。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收入预算 2493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32.28 万元。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支出预算 24938.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2.24 万元，占比 4.67%；项目支出 23770.24 万元，占比 95.3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932.28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加 359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武汉市洪山区园林局整体并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新增绿化养护经费。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938.2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4909.5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932.28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4932.28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加 3596.99 万元，增长 16.86%；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1162.24 万元，占比 4.67%，其中人员经费 913.94 万元，公用经费 248.30 万元；项目经费 23770.04 万元，占比 95.3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913.94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851.0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140.15 万元、津贴补贴 165.85 万元、奖金 342.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8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9.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20 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3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 62.93 万元。

2. 公用经费 248.3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1.15 万元、水电费 13.5 万元、邮电费 2.8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5.24 万元、维修（护）费 1.27 万元、工会经费 12.09 万元、福利费 7.11 万元、其他交通费 26.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没有一般公

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377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3770.04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市政设施景观管理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510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灯笼悬挂费用，十一国旗悬挂费用，景观量化巡查，景观亮化网络运营，景观亮化电费，门招网上指引服务小程序运维费，路名牌及休闲长椅维修服务等项目。

2.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460.22 万元，主要用于洪山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外包项目，城市管理三方巡查费用，武钢周边道路围挡整治提升等项目。

3. 城镇垃圾处置费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7779.37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生活垃圾处置及城镇垃圾处置手续费等项目。

4.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有害垃圾收集、处置服务，垃圾分类综合管理考核服务，湿垃圾就地处理设施维护等项目。

5. 道路清扫保洁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9994.80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作业市场化道路清扫保洁经费，垃圾转运站日常运维及维护费用，道路清洗用水费用，北斗系统监管费用，融雪防冻应急经费等项目。

6. 餐厨垃圾收运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570 万元，主要用于餐厨垃圾收运作业及餐厨垃圾收运监管等项目。

7. 城管日常管理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66.35 万元，主要用于党报党刊（书刊）征订及大城管舆情处置，党建综治经费，乡村振兴，档案整理维护等项目。

8. 城管执法经费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查处、拆除违法建设工作专班人员日常办公经费等项目。

9. 环卫业务经费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104.30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垃圾收运、环卫设施配套等系统规划费用等项目。

10.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洪山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11.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项目 2025 年度拨款支出 3675 万元，主要用于洪山区道路绿化维护等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单位机关及下属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248.3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752.34 万元。包括：货物类 0.2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4752.14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0547.34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0 万元，其他 10547.3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单位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3770.04 万元。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

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

（含离退 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 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 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